

■ 新作家丛书 ■

# 风雨潮汕妹

李德培

Z

J

C

S

# 风雨潮汕妹

李德培

花城出版社

粤新登字05号

策划编辑：陈锡忠

责任编辑：陈锡忠

封面设计：李碧华

风雨潮汕妹

李德培 著

•

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11号)

轻工部甘蔗糖业科学研究所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13.625印张 1插页290,000字

1994年9月第1版 1994年9月第1次印刷

ISBN 7-5360-1873-8

I·1627 定价：12.30元

## 新作家丛书

名誉主编 陈国凯 杨干华

主 编 庞太熙

副主编 高小莉 陈锡忠

## 内 容 简 介

这部长篇小说以时间为序，以解放后40多年潮汕地区为广阔背景，对两个年青而相貌酷似的美丽女主角分别叙述，不断转换人物、地点，情节曲折、引人入胜。

出身理发匠家庭的潮汕妹钟玉君从农村到广州当小保姆，横遭主人林卫东的奸污凌辱。其父钟娘意赴广州，却把女儿作为筹码，要林卫东安排钟玉君在广州工作及落户。

钟玉君当了政工人员后，下乡落实知青颜国英回城政策，坠入情网。但颜母极力反对，设计拆散这对恋人，一直蒙在鼓里的颜国英后到香港定居。

转业军人欧海杰明察林卫东对钟玉君的占有欲，暗中关心保护她，推荐她作为工农兵学员赴京读大学。钟玉君感激欧海杰，愿以身相报，永结同心。但欧海杰不幸在一次事故中以身殉职。

钟玉君大学毕业后回到广州，为躲避林卫东的纠缠，钟玉君回到家乡普宁县，在那里她爱上了年过半百的方群局长

.....

另一位女主角是出身小商家庭的黎红虹，她在60年代末随知青大军从汕头市到海南某生产建设兵团，决心在艰苦环境磨练自己。但连长余忠青要强暴她，虽好友郑爱萍相救，幸以脱身，但男友陈光炳却离开了她。后来，郑爱萍嫁给丧偶的团长赖仲春。

新任连长唐柱志，无微不至关心黎红虹，使她深受感

动，愿为他献出纯真的爱。为不影响黎红虹的前程，唐柱志违心地与一农村姑娘结婚，并替黎红虹办妥“病退”回城。

重返汕头的黎红虹成了待业青年。兄长要利用她的美貌图私利，要她嫁给有权势的人，已结婚的陈光炳又来纠缠她。但在街道党支部书记胡德贤的关怀下，她积极投身工作，后来胡德贤遭人非议。黎红虹毅然到特区报考了颜国英投资的公司。颜国英面对这位酷似从前恋人钟玉君的潮汕妹，掀起感情的波澜！他究竟怎么办？……

本书故事情节感人，人物栩栩知生，可读性强。

# 一代人有一代人的歌

## ——“新作家丛书”总序

陈国凯

在商品经济蓬勃发展的今天，我看到另一种令人欣慰的现象：一批批文学青年不为流风所动，仍在追求寂寞艰难的文学。他们的执著追求令我动容。在广东这支年轻的队伍中，已经发现了一批创作潜质较高前景可观的作者。

有位老作家说过“文学是愚人的事业”，其意是，要在文学上成就一番事业者，得有点愚劲、傻劲，太工于算计太精明的人在文学这条曲折坎坷的路上难于持久，难成大器。我深然此说。

当社会变得越讲求实际和实惠；当一些作家的实际收入往往不及特区某些“打工仔”“打工妹”时，仍有人执著地追求清苦的文学事业，这份痴情令人感动。这是一群可爱的“傻子”，如果没有这一群“傻子”去调节社会神经，我们这社会就没有那么多姿多彩了。

广东省作家协会珍惜文学青年的痴情和追求，并把扶植支持他们作为重要工作。我们采取的措施是：其一，把少数在文坛上已有一定成就的青年业余作家直接调入省作协文学院从事专业创作，实行聘用制。其二，对文学院的体制

进行初步改革，把一些创作潜质较好的青年业余作家聘为合同制专业作家。其三，成立广东文学讲习所，培育文学新人。其四，筹集资金，为我省的青年作家出版两套丛书，一套为“新作家丛书”（另一套丛书的名称待定），“新作家丛书”主要面向开始崭露头角的青年业余作者，帮助他们解决出书难的问题。这项工作由广东文学讲习所组织进行。出版这套丛书，是广东作协实施的又一项基础工程。

在花城出版社的支持下，今年已定下若干个选题，每一本书都将请知名作家和评论家作序。今后每年出版一批，将崭露头角的广东新一代作者的作品分批推出，也许其中质量会有参差，但作为系列丛书推出，当可以展示广东新一代青年业余作家的总体风貌，这对于活跃广东文坛，加速新一代的成长，促进广东文学事业的发展是有意义的。

有位老作家说过：文学毕竟是青年人的事业。这话有一定道理。很多著名作家的成名之作往往出现在他们的青年时期，这是文学史证明了的事实（当然，大器晚成者也大有人在）。我寄热望于广东新一代青年作家，希望他们脚踏实地，保持创作上的锐气，并逐渐形成群势，努力在创作上超越他们的上辈人，这样广东文坛就有些看头了。如果文坛上看看去总是那么几张面孔，也未免寂寞。现在已有“一代不如一代”的论调，但愿不会成为现实。一代人有一代人的歌，希望广东新一代作家们有更雄浑更潇洒的合唱，也吁请文学评论界关注这些新人的创作。这大概是出版“新作家丛书”的旨意所在吧。

广东强力啤酒厂对这套丛书的逐年出版给予热情的支持。在强力啤酒厂因某些质量问题引起舆论哗然时（顺便提



一句，有些报道缺乏深入了解，不尽符合事实），我和省作协几位同志去看望了他们。厂长是一位面容敦厚的青年人，言谈中却有胸怀四海的大家气度。他畅谈如何总结教训加强质量管理，如何引进外资扩展生产增加品种，开拓海内外市场。他正忙着和外商谈判，而强力厂产品已供不应求。此景况出我意料。在那儿，我感受到强力厂人的强力精神。这种临变不惊、从容镇定、眼观四海、开拓进取的精神体现了南方人的品格，体现了南方工业界的主导精神，跟易于浮躁的文坛形成较鲜明的对照。我们新一代作家们在文学之途的跋涉中是否也可以从中品味些什么呢？

本书情节、人物纯属虚构，请勿在具体  
地方寻找具体人物。

作 者

## 引 子

公元1986年春节前夕，汕头市粤华宾馆金凤舞厅。

四季如春的汕头市，沉浸在一派迎新春的欢乐祥和气氛中。党的开放政策，给这个沿海特区城市带来了活力……

傍晚，华灯初上，一辆接一辆的小轿车、面包车，驰向粤华宾馆，宽阔的停车坪，突然间热闹起来。难道有什么重要会议在此召开么？不！只因为行署副专员方群，假座粤华宾馆金凤舞厅举行婚礼。曾经作为当地一个头面人物，他自然有着身份显赫的同事、朋友。不过，就他的意愿来说，他并不愿留给百姓和自己的同僚一个讲排场的印象。但是，为了新婚妻子的父亲、也为了他们以后平和的小家庭生活，他不得不这样做。

方群早就偕同新娘子钟玉君在金凤舞厅迎接前来参加婚礼的来宾们。今晚是“洞房花烛夜”，方群自然喜上眉梢，神采奕奕。人们根本无法在他身上揣测他的年龄。他40多岁？——很像，因有中年人的富态。他30多岁？——也很像，因有年轻人轻快的步履和惬意的笑容。其实，他已是一个50出头的人了。这种年纪赋予他的相貌，使认识他者羡慕妒忌；使不认识他者惊奇感叹，他究竟有什么健身保颜之道？无从考究。

钟玉君伴在他身旁，矜持地微笑着。你可以形容她像一

朵含苞的芍药，沐浴着雨露娇娇滴滴；你也可以形容她像一朵盛开的山茶花，洋溢着活力，生机勃勃。可你同样无法相信，这是一个已经32岁的女人吗？姑娘的妩媚及中年女性的雍容大度，结于一身。中年男子会追求她的娇媚，青年男性会爱慕她的稳重成熟。她是方群儿子的同学，而他的儿子是这段姻缘的成功的促成者。只是，这个红娘没有在这种热烈的场合里出现。

男才女貌，怪不得婚礼如此隆重。

婚礼伊始，钟玉君环顾着来宾们，大部分是方群圈子里的人，她不可能不认识。且不说她作为专员夫人在这种场合露脸，她本人是总工会女工部的干事；如果不是即将随夫调往梅县地区，她很可能马上被提拔为副部长的。她还是总工会《女工通讯》的主编，她的社会地位决定她有广泛的社会交际。瞧，那是某副市长、那是某部长、那是某主任、那是某院长、那是……

瞧着瞧着，只见她的眼光慢慢暗淡下来，表情慢慢地收敛了……

来宾席上，向她贺喜而来的人们，不仅有她的同志友人，而且有她的情敌仇人！瞧，那个西装革履，衣冠楚楚，一表人才的男子，是她十多年前在广州的情人。那时，她把一个女人的第一次真正的感情和虽然并非贞洁、却也纯情的玉体与情爱献给了他。可如今，他却伴着另一个女人来参加她的婚礼，而那个女人，早已清清楚楚地了解到他们的那段历史。

当然，如今什么都明白了，那是一场误会造成的，而制造误会酿成悲剧的罪人不是别人，恰恰是他的母亲！今天，

这个老人也特从香港赶来参加她的婚礼，多么离奇曲折啊！

……谁在来宾席上高谈阔论？是他！是他！是他！钟玉君突然暗地里咬牙切齿，这个恶棍！在她还只有14岁那年，利用职权，奸污了她。她少女的贞操，换来的是城市户口和一份工作。后来，她告发了他，使他坐了8年的牢房，她同时也远远地离开了广州。谁也没料到山不转水转，10年后的今天，他却以“能人”、“老乡”的身份骗取了方群的信任，也成为婚礼上的“嘉宾”。苦痛呀！你瞧他如今的神态，他简直就差高声宣布：他曾享受了专员夫人的“初夜权”。

是谁造成这场人生悲剧？——那个以父亲以岳父的身份，蓄意要在一次婚礼上风光风光的瘦老头钟娘意！

钟娘意冲着女儿笑着，他多有能耐呀！养出个嫁专员的女儿。他多风光呀，部长、主任、院长都同他握了手道了喜；以前在流沙镇，他能给一个科长局长理个发还受宠若惊呢！如今……他美美地吸着大中华牌香烟。

……这场盛宴，快结束吧！——钟玉君在心里呼喊着

……

# 第一章

(1950年—1954年·猴溪)

朔风漫卷着山林，林涛发出阵阵吼声，虽然只是傍晚时分，峨嵋嶂下的猴溪，已是落夜般的寂静，连那满地跑的狗，也夹着尾巴缩在门旮旯。这个直至60年代末，由于知识青年上山下乡，才由他们标写在汕头地区地图上的小村庄，此时，仿佛不存在地球上了。

夜幕的颜色在加浓，天穹那块硕大无比的黑纱，徐徐地笼罩着大地。这时，那弯曲的山径上，匆匆走着两个人。

那死了般沉寂的山村，由于这两个不速之客的到来，顿时喧嚷嚷、热热闹闹起来了。

剃头匠钟娘意带回一个漂亮的女子！

钟娘意本不是猴溪人，他7岁那年，当乞丐流浪在梅镇，为老剃头匠钟大狗所收留，以“观音娘娘赐子”之意，给起名钟娘意。从那时起，钟大狗同钟娘意相依为命，如同父子。钟娘意学到钟大狗的剃头手艺，也尽弟子之责，奉老送终。自自然然，钟大狗在猴溪的两间土屋，也归钟娘意所得。

转眼间15年过去了，22岁的后生仔，在猴溪早就该讨老婆生孩子成家立业了。可这个钟娘意，打光棍倒也乐逍遥。俗眼所忌：剃头抬轿吹鼓手。在猴溪，恰恰相反，家有千金，不如薄技一身。剃头匠是人们心目中的手艺人，况且，

老剃头匠还留给小剃头匠两间半新不旧的土屋哩！钟娘意每月回猴溪几天，给男子们剃剃头、刮刮胡子，也同姑娘媳妇们打情骂俏。可要他娶房媳妇放进那两间土屋么，他可没曾答应过。

说怪也不怪，以前他老往人家姑娘媳妇的床铺上钻，如今，他却带回一个女子，一个年轻漂亮的女子，能不使整个乡里轰动的么？很快，他的两间小屋挤满了人。恭喜的、瞧热闹的，所有的目光全集中在这个漂亮女子身上。

这本来是一个长得比较端正的女子罢了，可对比猴溪这些或肥头大脑、或瘦骨兮兮、或矮胖丑陋的女人，她可就堪称“鹤立鸡群”了。

钟娘意从他的剃头家伙箱里掏出一包糖仔，朝床上一摊，挥着双手招呼着：

“众位叔伯兄弟婶姆姐妹，我钟娘意同老婆，噢，对了，她叫……廖三娣，已在梅镇完婚，今晚……请大家吃喜糖欢喜一场助助兴吧。”

“应该叫新娘子端糖。”

有人提议，众人起哄，有几个小子，已经挤到这个叫廖三娣的新娘子跟前，涎皮赖脸说：“新娘子，赏赏脸儿吧。”边说边揖着手，直往新娘子那突出来的胸脯儿凑。

“嘻嘻、嘻嘻……”

有谁推推撞撞，有谁装颠扮傻往新娘子身上靠，一个跟跄，就势把新娘子撞倒了压在床上，又有谁趁机去撩新娘子的衣襟……

这叫闹洞房！

几年前，有个外乡姑娘嫁到这里来，禁不住新婚之夜这

番折腾，第二天跑回娘家死活不肯回来。那可不得了，这是男方花了一头肥猪几担谷子买来的老婆呀，死了也该是挨溪的鬼。当她被男方像扛猪般捆着手脚抬了回来，当天晚上，丈夫满足欲瘾酣然大睡时，她上吊了……

钟娘意难免担心，这番折腾对廖三娣同样是一种痛苦的刺激，他再也不顾乡规民俗，吼叫一声：

“谁以后再用不着我给剃头刮胡子？”

这下真绝，混水摸鱼占便宜的男子们，没了动作，谁不担心惹了剃头匠，到那刮胡子的时候往你脖子上一抹呢？

“娘意，这可就是你的不对了。”说话的是一个四十几岁的小老头钟茂叔公，长相虽鼠头鼠脑，却是挨溪的头面人物，家中拥有两头水牛一头黄牛，还有十几亩山田一片山头，日子过得比谁都轻松。人们敬畏他，不仅仅因为他比人家多了点家产，更主要的是因为论资排辈，他的辈分居高，是乡里唯一“叔公”辈分的人。但也有人瞧不起他，“辈分高人丁不旺”。其实也是如此，钟茂上数三辈都是单子独传，他如今已四十好几，还没留下个“人种”哩。

“你闺女肯让大伙儿胡弄么？”

钟娘意更不把钟茂叔公放在眼里，这个几年后在土改运动中被划为“地主”的叔公，可不是一个能够在乡里耀武扬威、横行霸道的人。你不就是比人家过得宽裕一点罢了！你不就是仰仗辈分高，有时要瞪瞪眼吹吹胡子罢了么！

“嘿嘿，我大闺女当新娘子那阵，可不也被大伙儿胡弄得连裤头都脱了么？”钟茂毫无羞耻感，捋着山羊胡子，大大咧咧。

钟娘意哑口无言，那时，他不也乘机暗地里捏他大闺女



的奶头觉得挺惬意么，他还打过她好几次的“零食”哩。

主人钟娘意十分尴尬望着众人，廖三娣理理紊乱的头发，捧起散在床上的糖仔，堆起笑脸：

“众位叔伯远亲近邻，大家肯赏脸闹洞房，我挺开心。其实，我们的洞房花烛夜早过啦，大家请吃个糖瓜甜甜心吧。”

这招儿更绝！尽管有那么几个爱惹腥的小后生借接糖瓜之机暗地里捏捏她的手指儿碰碰她的胳膊儿，可她若无其事，从容应酬。

“你老婆真不简单。”钟茂当面对钟娘意说，“是今见过世面的女人。”忽地，又贴着钟娘意的耳根悄声说，“我真愿拿二闺女同你换了。”

“你小心点儿，以后可别找我给剃头。”

“咦，这是玩笑，可别当真，可别当真。”

廖三娣周详应酬，真叫钟娘意又喜又忧，喜的是，这个见过世面的女人“不简单”；忧的是，自己若出外穿乡过镇，放着这个美人儿守空房，不给这些浑蛋给“混食”那才叫怪呢！况且，她本身就是一个吃了好几年“众人饭菜”的风尘女子呀！

……一年前，她在洪阳镇一家公开的小店铺暗地里接待了他，以后，他每月攒下几个钱，总不远数十里路，跑到洪阳镇同她混三几天。昨天，他又溜到洪阳镇，却见她哭哭啼啼，原来，解放啦，人民政府要取缔嫖娼卖淫。消息传来，她不知何去何从，央求钟娘意将她带走，愿同他私奔结为夫妻。钟娘意一思量，倒也不错，不花分文娶个美人儿。当日把她带到梅镇住了一夜，在梅镇逛了半天就这样把她娶到猴溪变